行政院性別平等推動計畫(111-114年)院層級議題

**性別議題4：防治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**

| 目標 | 關鍵績效指標(含衡量標準與目標值) | 策略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1. 完善法令與行政措施及其相關落實成效 | 1. 檢視後應行訂修之法律案報本院審查率及非法律案完成訂修率均達100%。 | 1. 依「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之定義、類型及其內涵說明」盤點主管法令（法律、法規命令、行政規則與職權命令）及行政措施（計畫或方案等） |
| 1. 訂修法令及行政措施。 |
| 1. 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事（案）件之通報、申訴、起訴率、定罪率及刑度等資訊公開率應達100% | 依「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之定義、類型及其內涵說明」相關類型與內涵所涉法規進行事（案）件通報或申訴（含申請調查及檢舉）之相關業務統計資訊，法規中央主管機關除依法限制資訊公開外，主動公開於機關網頁之相關資訊應達一定比率。 |
| 二、促進民眾及網路性別暴力之認知 | 1. 民眾對於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認識提高20個百分點。 | 透過教育部籌組「跨部會教育宣導資源推動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防治」專案諮詢會議與相關機關規劃推動，完備教育宣導機制，植基民眾及公部門防治觀念。 |
| 二、機關人員接受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防治教育訓練涵蓋率達95% | 強化執法機關人員對於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之認識及防治能。 |
| 三、全面建構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調查統計 | 完成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之公務調查統計及盛行率調查。 | 1. 辦理調查統計，系統性收集及建置統計數據（含加害人及被害人性別統計）。 |
| 1. 針對數據資料提出防治策略分析建議，以供法令及行政措施訂修參考。 |